

广东省海丰县水务局

县水务局对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《关于加强县城二次供水管理的建议》的答复

郑吉祥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县城二次供水管理的建议》转来我局办理，首先十分感谢您对我县二次供水有关问题的重视和关心，您的积极建言献策是对我们职能部门的鞭策和鼓励。二次供水质量直接关系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身体健康，对此我局高度重视，多年来不断努力，逐解决我县二次供水存在问题，进一步提高了群众生活质量，现将有关情况回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县住宅小区的数量和规模不断增加和扩大，城市二次供水已城为其主要的供水方式，然而因二次供水设施管理不规范等原因，导致二次供水存在水质不达标，水压低、供水不正常等问题，二次供水确实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。

为切实加强县二次供水管理，我局于 2018 年 7 月印发了关于《海丰县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技术规程指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，并于 2018 年 7 月初拟《海丰县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管理办法》、《海丰县城市供水水质督察管理办法》报县政府审定印发。2018 年 7 月 19 日县政府及时印发了《关于成立海丰县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管理工作委员会的

通知》(海府办函[2018]172)、《海丰县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管理办法》(海府办函[2018]173)、《海丰县城市供水水质督察管理办法》(海府办函[2018]174)等文件,进一步落实我县二次供水管理责任,规范了二次供水管理,确保了二次供水水质安全。

下来,我局将通过联合县住建局、卫计局、环保局、县供水总公司等有关部门,对我县所有二次供水设施进行登记造册,并对二次供水运行情况进行检查。同时按照《海丰县城市供水水质督察管理办法》规定,对二次供水设施的产权人或其委托管理单位进行监管,监督落实《海丰县城市供水水质督察管理办法》和《海丰县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技术规程指引(试行)》等对二次供水设施进行规范化管理维护,进一步加强我县二次供水管理。

